

## 輔仁大學 107 學年度第 2 次課程委員會 會議議程

會議時間：108 年 3 月 27 日（星期三）下午 1 時 30 分

會議地點：野聲樓 3 樓第一會議室

主 席：龔教務長尚智

### 壹、主席致詞：

### 貳、提案討論：

#### 一、提案單位：全人教育課程中心

案 由：108 學年度全人教育課程必修科目異動案，請審議。

說 明：

- (一) 依據《輔仁大學必修科目訂定及異動辦法》辦理。
- (二) 通識涵養人文與藝術課程領域、通識涵養社會科學課程領域、通識涵養自然與科技課程領域之必修科目異動表及必修科目表，詳如附件之一-1~3。
- (三) 本案業經 108.2.27.全人教育課程中心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辦 法：本案經本會討論通過後，提交 108 年 5 月 2 日教務會議核備後，自 108 學年起實施。

決 議：

#### 二、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案 由：各學制 108 學年度入學生適用之必修科目異動案，請審議。

說 明：各院、系、所、學位學程提報自 108 學年度起入學生適用之必修科目異動案，其必修科目異動申請表、必修科目表，詳如附件二-1~24，共計 24 案。

學院	提案系所單位
教育學院	1.師資培育中心
藝術學院	2.音樂學系
	3.音樂學系碩士班
	4.音樂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5.應用美術學系碩士班
醫學院	6.臨床心理學系
理工學院	7.化學系
	8.數學系
	9.物理學系
	10.電機工程學系
	11.資訊工程學系

	12.生命科學系 13.醫學資訊與創新應用學士學位學程
外語學院	14.英國語文學系碩士班 15.義大利語文學系 16.跨文化研究比較文學與跨文化研究博士班
民生學院	17.餐旅管理學系輔系 18.兒童與家庭學系(含輔系)
管理學院	19.資訊管理學系碩士班 20.國際創業與經營管理學程碩士在職專班
進修學士班	21.圖書資訊學系進修學士班(含輔系) 22.英國語文學系進修學士班 23.軟體工程與數位創意學士學位學程 24.商業管理學士學位學程

辦法：本案經本會討論通過後，提交 108 年 5 月 2 日教務會議核備後，自 108 學年度起入學生實施。

業務單位意見：

- (一) 音樂系碩士在職專班「音樂分析」由學年課改為學期課，其課程名稱修改為「音樂分析 I」及「音樂分析 II」，建議修改科目名稱為「音樂分析(一)」以及「音樂分析(二)」，較為符合中文科目命名規則，且可避免羅馬數字無法正確輸入問題。
- (二) 其餘建請照案通過。

決議：

三、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案由：各學制之必修科目異動追溯案，請審議。

說明：

- (一) 103~107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之必修科目異動追溯案計有 8 案：

項次	學院	學系	異動課程	說明	追溯適用之學年度
1	傳播	影像傳播學系	<p><b>調整</b></p> <p>三年級「傳播理論」(3,0)學期課調整(2,2)學年課 三年級「傳播研究方法」(0,3)學期課調整(2,2)學年課</p> <p><b>106</b></p> <p>畢業總學分數 128 (全人 32+必修 43+專業必選 29+選修 24) 調整為 128 (全人 32+必修 45+專業必選 27+選修 24)</p>	<p>1.為求延展課程深度，將課程改回與 106 學年度原必修課程相同。</p> <p>2.追溯之課程，目前尚未開課。</p>	<p><b>106</b></p> <p><b>107</b></p>

			<b>107</b> 畢業總學分數 128 (全人 32+必修 39+專業必選 33+選修 24) 調整為 128 (全人 32+必修 41+專業必選 31+選修 24)		
2	醫	公共衛生學系	<b>代替</b> 四年級「公共衛生專題討論」(2,0)學期課，以「公共衛生專題研究」(1,1)學年課代替	1.因配合課程授課方式及內容調整，故更名。 2.追溯之課程尚未開課，且不影響必修學分數及畢業學分數。	<b>105</b>
3	醫	醫學系	<b>調整</b> 三年級「神經解剖學」(2,0)學期課必修調整為選修。 畢業總學分數 257(全人 32+必修 207+選修 18) 調整為 255 (全人 32+必修 205+選修 18)	追溯後降低整體必修學分數、畢業總學分數，不影響學生權益。	<b>106</b>
4	民生	餐旅管理學系	<b>新增：</b> 二年級「餐旅組織行為」(2,0)學期課、四年級「旅館規劃與管理」(2,0)學期課、「餐旅業策略管理」(0,2)學期課 <b>調整：</b> 畢業總學分數 128 (全人 32+必修必選 66+選修 30) 調整為 128 (全人 32+必修 72+選修 24)	1.因應美國餐旅教育認證委員會(ACPHA)建議追溯新增必修課程，增加必修學分數6學分。 2.追溯適用 107 學年度之學生，目前尚未開課。	<b>107</b>
5	法律	法律學系	<b>新增</b> 「勞動法-網」(2,0)學期課，新增專業必選課程，「勞動法」與「勞動法-網」擇一認列	追溯新增課程，學生二擇一修讀即可，因應教師教學方式改變，增加學生選課彈性，不影響學生權益。	<b>103</b>
6	管理	企業管理學系(輔系)	<b>代替：</b> 輔二「生產與作業管理」(3,0)學期課，更名為「作業管理」(3,0)學期課。	係因主系辦理必修課程異動時，輔系未相應辦理課程異動，為求輔系學生順利取得輔系資格，提請追溯。	<b>107</b>
7	管理	金融與國際企業學系	<b>調整</b> 二年級「國際企業管理」(3,0)學期課，原六選四必選課程，改為建制班必修課程。 系專業必選課程至少取得 4 科 12 學分(6 選 4) 改為至少取得 3 科 9 學分(6 選 3)。 <b>新增</b> 「國際貿易實務」(0,3)學期課，新增專業必選課程	1.追溯調整不影響必修學分數、畢業總學分數。 2.追溯適用 107 學年度之學生，目前尚未開課。	<b>107</b>
8	進修	宗教學系進修	<b>停開：</b> 二年級「臨終關懷與哀傷輔導」(0,2)學期課	為符合內政部禮儀師管理辦法第二條第一項第二款	<b>105</b>

部	學士班	<b>新增</b> 二年級「臨終關懷及悲傷輔導」(2,0)學期課	所稱殯葬相關專業課程，曾於106學年度第1學期開設「臨終關懷及悲傷輔導」選修課，但因與該年度必修科目「臨終關懷與哀傷輔導」易生混淆，為保障學生權益以及符合內政部規定，擬追溯105學年度，以符合內政部規定。
---	-----	-------------------------------------	--

(二) 各學系、所提報追溯之必修科目異動表及必修科目表，詳如附件三-1~8。

(三) 本案業經各學系系級課程委員會及所屬學院院級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辦法：本案經本會討論通過後，提交108年5月2日教務會議核備後，自各適用學年度起實施。

業務單位意見：

(一) 依據本校必修科目訂定及異動辦法第五條：「各種必修科目之訂定及異動，應於每年.....經教務會議通過後，自次學年入學新生開始實施」。各開課單位必修科目異動非自108學年度起入學新生實施者，與辦法不符。

(二) 案內影像傳播學系106學年度、餐旅管理學系107學年度之必修科目異動追溯案，增加學生必修學分數，恐影響學生權益，建請提會討論。

(三) 其餘案內課程異動追溯案多為調整課程名稱、學分數，或尚未開課，不影響學生畢業學分數及課程結構，故建請特案通過。

(四) 各學系應妥善規劃課程，避免必修科目異動追溯之情形，並確實執行選課輔導機制，以免衍生學生爭議。

決議：

四、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案由：本校學分學程暨微學分學程課程異動案，請審議。

說明：

(一) 學分學程暨微學分學程辦理課程異動者，計有5案：

項次	學院	學分學程	異動科目
1	傳播	全英語全球傳播微學分學程	<b>新增(108)</b> 「大眾傳播專題-英」(3,0)學期課 <b>停開(108)</b> 「大眾傳播專題：媒介娛樂-英」(3,0)學期課
2	理工學院	醫學工程學分學程	因應108學年度起理工學院規劃基礎核心課程與領域核心課程，院內各系課程配合調整學分數、課程名稱，學分學程課程相應辦理課程異動，異動課程共計33科，詳如附件四-2。

3	理工學院	科技創新創業學分學程	因應 108 學年度起理工學院規劃基礎核心課程與領域核心課程，院內各系課程配合調整學分數、課程名稱，學分學程課程相應辦理課程異動，異動課程共計 26 科，詳如附件四-3。
4	外語學院	西洋古典暨中世紀文化學分學程	<b>新增(107)</b> 「古典時代的女性與權力」(2,0)學期課 <b>停開(107)</b> 因應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委員會業務單位意見辦理，停開科目共計 155 科，如附件四-4。
5	管理學院	雲端服務趨勢學分學程	<b>新增 (108)</b> 「巨量資料概論」(2,0)學期課、「巨量資料商業分析」(0,2)學期課、「IOT 概論與應用」(0,3)學期課、「Web 前端設計」(0,2)學期課 <b>代替(108)</b> 「雲端服務軟體工廠」(0,3)學期課以「響應式雲端服務系統開發」(3,0)學期課代替、「雲端企業服務系統」(3,0)學期課以「行動式雲端服務應用設計」(3,0)學期課代替 <b>停開 (108)</b> 「商業智慧管理導論-英」(3,0)學期課、「網路管理」(0,3)學期課、「企業資源規劃-英」(3,0)學期課、「供應鏈管理-英」(0,3)學期課

(二) 各學分學程課程異動案業經各學院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課程異動申請表及課程科目表，詳如附件四-1~5。

辦法：本案經本會討論通過後，提交 108 年 5 月 2 日教務會議核備後，自各適用學年度起實施。

業務單位意見：建請照案通過。

決議：

#### 五、提案單位：師資培育中心

案由：修訂「輔仁大學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科目表」，請審議。

說明：

(一) 依教育部 108 年 1 月 16 日臺教師(二)字第 1080008704 號函，原「輔仁大學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基準」名稱修訂為「輔仁大學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科目表」。

(二) 為增進師資生現代學習科技的應用，新增「混合實境設計與應用」之選修課程。

(三) 修訂符合修習「職業教育與訓練」及「生涯規劃」相關課程之說明，修訂後

之「輔仁大學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科目表」，詳如附件五。

- (四) 本案業經 108.2.20.師資培育中心 107 學年度第 2 次課程委員會及 108.2.26.教育學院 107 學年度第 2 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辦法：本案經本會討論通過，提交 108 年 5 月 2 日教務會議審議通過，報請教育部備查。

業務單位意見：提會討論。

決議：

#### 六、提案單位：師資培育中心

案由：修訂「輔仁大學國民小學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及專門課程科目表」，請審議。  
說明：

- (一) 依教育部 108 年 1 月 16 日臺教師(二)字第 1080008704 號函，國民小學師資職前課程須包含教育專業課程及國民小學專門課程，故原「輔仁大學國民小學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基準」名稱修訂為「輔仁大學國民小學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及專門課程科目表」。
- (二) 為增進師資生現代學習科技的應用，新增「混合實境設計與應用」之選修課程。
- (三) 修訂符合修習「職業教育與訓練」及「生涯規劃」相關課程之說明，並新增專門課程(教學基本學科)，修訂後之「輔仁大學國民小學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及專門課程科目表」，詳如附件六。
- (四) 本案業經 108.2.20.師資培育中心 107 學年度第 2 次課程委員會及 108.2.26.教育學院 107 學年度第 2 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辦法：本案經本會討論通過，提交 108 年 5 月 2 日教務會議審議通過，報請教育部備查。

業務單位意見：提會討論。

決議：

#### 七、提案單位：師資培育中心

案由：修訂「輔仁大學中小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及專門課程科目表」，請審議。  
說明：

- (一) 依教育部 108 年 1 月 16 日臺教師(二)字第 1080008704 號函，中小學校師資職前課程須包含教育專業課程及國民小學專門課程，故原「輔仁大學中小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基準」名稱修訂為「輔仁大學中小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及專門課程科目表」。
- (二) 為增進師資生現代學習科技的應用，新增「混合實境設計與應用」之選修課程。
- (三) 修訂符合修習「職業教育與訓練」及「生涯規劃」相關課程之說明，並新增

專門課程(教學基本學科),修訂後之「輔仁大學中小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及專門課程科目表」,詳如附件七。

(四) 本案業經 108.2.20.師資培育中心 107 學年度第 2 次課程委員會及 108.2.26.教育學院 107 學年度第 2 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辦法：本案經本會討論通過，提交 108 年 5 月 2 日教務會議審議通過，報請教育部備查。

業務單位意見：提會討論。

決議：

#### 八、提案單位：全人教育課程中心

案由：全人教育課程自主學習科目開課計畫書，共計 5 案，請審議。

說明：

(一) 依據《輔仁大學自主學習學分實施辦法》辦理。

(二) 全人教育課程中心提出之全人教育課程自主學習科目開課計畫書(詳如附件八)：

1. 「自主學習-生活英語發音與會話」，採認「外國語文-大二英文」2 學分。

2. 「自主學習-商務英語閱讀與寫作」，採認「外國語文-大二英文」2 學分。

3. 「自主學習-宿舍幹部服務培訓型志工」，採認「通識涵養-社會科學領域」2 學分。

4. 「自主學習-原住民族文化及在地服務學習型志工」，採認「通識涵養-社會科學領域」2 學分。

5. 「自主學習-原住民族文化及國際服務學習型志工」，採認「通識涵養-社會科學領域」3 學分。

(三) 本案業經 108.2.27.全人教育課程中心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辦法：本案經本會討論通過，提交 108 年 5 月 2 日教務會議核備後實施。

業務單位意見：提會討論。

決議：

#### 九、提案單位：文學院

案由：自主學習專業課程開課計畫書，共計 1 案，請審議。

說明：

(一) 依據《輔仁大學自主學習學分實施辦法》辦理。

(二) 自主學習專業課程開課計畫書(詳如附件九)：

「自主學習-文案編輯與影像處理」，採認 2 學分。

(三) 本案業經 108.2.26.文學院 107 學年度第 2 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辦法：本案經本會討論通過，提交 108 年 5 月 2 日教務會議核備後實施。

業務單位意見：提會討論。

**決 議：**

十、提案單位：藝術學院應用美術學系

案 由：自主學習專業課程開課計畫書，共計 1 案，請審議。

說 明：

(一) 依據《輔仁大學自主學習學分實施辦法》辦理。

(二) 應用美術學系提出之自主學習專業課程開課計畫書（詳如附件十）：  
「自主學習-應美系專業競賽」，採認 2 學分。

(三) 本案業經 107.12.12.應用美術學系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委員會及 108.2.20. 藝術學院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辦 法：本案經本會討論通過，提交 108 年 5 月 2 日教務會議核備後實施。

業務單位意見：提會討論。

**決 議：**

十一、提案單位：外語學院德語語文學系

案 由：修訂「自主學習-德語高級檢定」開課計畫書，請審議。

說 明：

(一) 依據《輔仁大學自主學習學分實施辦法》辦理。

(二) 德語語文學系「自主學習-德語高級檢定」開課計畫書業於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課程委員會及教務會議通過在案，唯因自 108 學年度起入學生取消學士班德檢畢業門檻，故相應修正自主學習學分認證要件。修正內容對照表如下，修正後之開課計畫書，詳如附件十一：

修正內容	現行內容	說 明
<b>課程名稱</b> 中文：自主學習－德語高級檢定。 英文： <u>Autonomous Learning – German Language Proficiency Test</u> 。	<b>課程名稱</b> 中文：自主學習－德語高級檢定。 英文： <u>Autonomous Learning – German Language Proficiency Test</u> <b>C1</b> 。	已於 107 年 9 月 20 日召開 107 學年度第 2 次系所教師會議，決議：取消學士班德檢畢業門檻，自 108 學年度起入學生適用，附加條件：(a)務請本系全體專、兼任教師配合，落實於各課程中考評學生德語能力須達課程要求程度，方得核定學生成績及格。(b)修訂本系「自主學習學分課
<b>自主學習活動摘要</b> 在學期間取得經本系課程委員會認定之下列「學分認證要件」中所列之等同 CEFR <b>B2</b> 級(含)以上德語檢定合格證書，可認證本系「自由選修」2 學分。	<b>自主學習活動摘要</b> 在學期間取得經本系課程委員會認定之下列「學分認證要件」中所列之等同 CEFR <b>C1</b> 級(含)以上德語檢定合格證書，可認證本系「自由選修」2 學分。	

<p><b>學分認證要件</b></p> <p>在學期間取得下列其中一項之德語檢定合格證書：</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Goethe-Zertifikat Deutsch <b>B2</b> 級(含)以上。</li> <li>2. DSH <b>2</b> 級(含)以上。</li> <li>3. TestDaF 4 級(含)以上。</li> </ol>	<p><b>學分認證要件</b></p> <p>在學期間取得下列其中一項之德語檢定合格證書：</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Goethe-Zertifikat Deutsch <b>C1</b> 級(含)以上。</li> <li>2. DSH <b>3</b> 級(含)以上。</li> <li>3. TestDaF 4 級(含)以上。</li> </ol>	<p>程—德語高級檢定」學分認證要件標準為：『在學期間取得經本系課程委員會認定之下列「學分認證要件」中所列之等同 CEFR B2 級(含)以上德語檢定合格證書，可認證本系「自由選修」2 學分。』</p>
--	--	---

(三) 本案業經 107.10.18.德語語文學系 107 學年度第 1 次課程委員會及 108.2.22.外語學院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辦 法：本案經本會討論通過，提交 108 年 5 月 2 日教務會議核備後，自 108 學年度起施行。

業務單位意見：提會討論。

**決 議：**

## 十二、提案單位：管理學院會計學系

案 由：自主學習專業課程開課計畫書，請審議。

說 明：

(一) 依據《輔仁大學自主學習學分實施辦法》辦理。

(二) 會計學系提出之自主學習專業課程開課計畫書(詳如附件十二)：

1. 「自主學習-會計專業競賽(一)」，採認 2 學分。
2. 「自主學習-會計專業競賽(二)」，採認 2 學分。
3. 「自主學習-會計專業競賽(三)」，採認 2 學分。
4. 「自主學習-會計高階專業證照(一)」，採認 4 學分。
5. 「自主學習-會計高階專業證照(二)」，採認 4 學分。
6. 「自主學習-會計專業證照(一)」，採認 2 學分。
7. 「自主學習-會計專業證照(二)」，採認 2 學分。
8. 「自主學習-會計專業證照(三)」，採認 2 學分。

(三) 本案業經 107.12.19.會計學系 107 學年度第 2 次課程委員會及 108.2.26.管理學院 107 學年度第 2 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辦 法：本案經本會討論通過，提交 108 年 5 月 2 日教務會議核備後實施。

業務單位意見：提會討論。

**決 議：**

### 十三、提案單位：藝術學院

案由：設置「樂齡新創產品設計」微學分學程，請審議。

說明：

- (一) 為培養學生的同理心、觀察年長者的需求，運用創造力開發更多便於生活的產品，並結合 Storytelling，讓產品不再只是冷冰冰，而是能包含更多附加價值與精神，故擬於 108 學年度新設「樂齡新創產品設計微學分學程」。
- (二) 微學分學程規則及微學分學程課程科目表，詳如附件十三。
- (三) 本案業經 108.1.17.創意設計中心 107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及 108.2.20.藝術學院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業務單位意見：

註冊組：

- (一) 依據本校《學程設置辦法》第二條：各學院(含全人教育課程中心、進修部)得共同設置或單獨設置跨領域學分學程，共同設置之學程應共推一學院(含全人教育課程中心、進修部)為設置單位。建請於規則中明訂設置單位。
- (二) 其餘符合本校《學程設置辦法》相關規定。
- (三) 依據本校《學程設置辦法》第三條「設置學分學程，應由設置學分學程之各學院課程委員會，制定學分學程規則，提經校課程委員會審議，教務會議核備後公布施行。」建請提經校課程委員會審議，教務會議核備後公布施行。
- (四) 另請提供微學分學程之「英文名稱」以及簡稱(限四字以內)，OOOO 學程」。

課務組：

- (一) 建請提會討論。
- (二) 規則通過後，請補正辦法通過日期。

辦法：本案經本會討論通過，提交 108 年 5 月 2 日教務會議核備後，自 108 學年度起實施。

決議：

### 十四、提案單位：醫學院公共衛生學系

案由：設置「跨域醫療服務設計思考」微學分學程，請審議。

說明：

- (一) 為培育跨域醫療設計思考人才，強化學生觀察體驗、創新設計、應用科技、跨域合作及反思回饋等 5 大能力，由醫學院規劃擬於 108 學年度設置「跨域醫療服務設計思考」微學分學程。
- (二) 微學分學程規則及微學分學程課程科目表，詳如附件十四。
- (三) 本案業經 108.2.19.公共衛生學系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及 108.2.27.醫學院 107 學年度第 2 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辦法：本案經本會討論通過，提交 108 年 5 月 2 日教務會議核備後，自 108 學年度起實施。

業務單位意見：

註冊組：

- (一) 符合本校《學程設置辦法》相關規定。
- (二) 依據本校《學程設置辦法》第三條「設置學分學程，應由設置學分學程之各學院課程委員會，制定學分學程規則，提經校課程委員會審議，教務會議核備後公布施行。」建請提經校課程委員會審議，教務會議核備後公布施行。
- (三) 另並請提供微學分學程之簡稱（限四字以內），OOOO 學程」。

課務組：

- (一) 建請提會討論。
- (二) 規則通過後，請補正辦法通過日期。

決議：

#### 十五、提案單位：外語學院

案由：設置「國際文創與商務溝通」學分學程，請審議。

說明：

- (一) 外語學院擬新設碩士級「國際文創與商務溝通學分學程」，並於 108 學年度開始招收新生，設置宗旨為：
  1. 培育學生跨文化溝通力與全球素養：在國際人才高度流動的全球化時代，國內外職場都需要具有跨文化視野的溝通人才。
  2. 提供英語為溝通橋樑之跨文化溝通場域：建立符合國際學生需求之英語學分學程，吸引外籍生，使來自不同文化的學生進行跨文化溝通。
  3. 發揮外語學院長處，在學生之專業領域外增加「跨文化溝通實務」訓練：整合外語學院跨文化、多語種的師資，運用文學文化、語言教學、翻譯、文化政策等專業知能，導入企管、人資、銷售、行銷、公關、設計、媒體傳播等領域所需之溝通、行銷與說故事能力，以助學生發展跨學科與多元才能，有利職場發展。
- (二) 學分學程規則及學分學程課程科目表，詳如附件十五。
- (三) 本案業經 108.2.22.外語學院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委員會會審議通過。

辦法：本案經本會討論通過，提交 108 年 5 月 2 日教務會議核備後，自 108 學年度起實施。

業務單位意見：

註冊組：

- (一) 學程規則第一條學程名稱：國際文創與商務溝通碩士學分學程，與本規則之「國際文創與商務溝通學分學程規則」名稱不一致，建請修正。
- (二) 符合本校《學程設置辦法》相關規定。

(三) 依據本校《學程設置辦法》第三條「設置學分學程，應由設置學分學程之各學院課程委員會，制定學分學程規則，提經校課程委員會審議，教務會議核備後公布施行。」建請提經校課程委員會審議，教務會議核備後公布施行。

(四) 另請提供學分學程之「簡稱(限四字以內)，OOOO 學程」。

課務組：

(一) 規則第一條「....(以下簡稱本學程)…」建議修改為「...(以下簡稱本學分學程)…」。

(二) 建議所有條例刪除英文。

(三) 規則第五條與第四條相抵觸建議刪除，刪除後條次相應調整。

(四) 原規則第六條第 1 項「...修讀，達 20 人以上始得獨立開班。」建議調整至原第七條，第六條第 2、3 項為報名相關文件建議刪除。

(五) 原規則第七條建議修改為「本學分學程有隨班附讀與獨立開班，若修課數達 20 人以上始得獨立開班，修讀者須依照本校收費標準繳納學分費。」

決議：

十六、提案單位：管理學院資訊管理學系

案由：設置「AI」微學分學程，請審議。

說明：

(一) 自 2010 年以來，人工智慧(AI, Artificial Intelligence)已是全世界非常重要核心技術，國內與國際間均急需熟悉人工智慧的技術人才。據此，本校結合現有人工智慧師資，設立 AI 微學分學程，積極培養具有人工智慧的專業人才。

(二) 微學分學程規則及微學分學程課程科目表，詳如附件十六。

(三) 本案業經 108.1.22.AI 微學分學程 107 學年度第 1 次課程委員會及 108.2.26. 管理學院 107 學年度第 2 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辦法：本案經本會討論通過，提交 108 年 5 月 2 日教務會議核備後，自 108 學年度起實施。

業務單位意見：

註冊組：

(一) 符合本校《學程設置辦法》相關規定。

(二) 依據本校《學程設置辦法》第三條「設置學分學程，應由設置學分學程之各學院課程委員會，制定學分學程規則，提經校課程委員會審議，教務會議核備後公布施行。」建請提經校課程委員會審議，教務會議核備後公布施行。

課務組：

(一) 規則第五條與第四條相抵觸建議刪除，刪除後條次相應調整。

(二) 規則通過後，請補正辦法通過日期。

**決 議：**

十七、提案單位：管理學院統計資訊學系

案 由：設置「大數據跨領域」微學分學程，請審議。

說 明：

(一) 自 2012 年以來，大數據跨領域分析相關實務應用已是全世界各領域獲得重要決策之核心技術，國內與國際間均急需熟悉大數據跨領域分析的技術人才。據此，本校結合現有大數據分析師資，形成以學生所需之核心能力規劃具實務與前瞻性之整合性應用學程，設立大數據跨領域微學分學程，積極培養具有大數據跨領域分析的專業人才。

(二) 微學分學程規則及微學分學程課程科目表，詳如附件十七。

(三) 本案業經 108.2.25.統計資訊學系 107 學年度第 6 次系務暨課程委員會及 108.2.26.管理學院 107 學年度第 2 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辦 法：本案經本會討論通過，提交 108 年 5 月 2 日教務會議核備後，自 108 學年度起實施。

業務單位意見：

註冊組：

(一) 符合本校《學程設置辦法》相關規定。

(二) 依據本校《學程設置辦法》第三條「設置學分學程，應由設置學分學程之各學院課程委員會，制定學分學程規則，提經校課程委員會審議，教務會議核備後公布施行。」建請提經校課程委員會審議，教務會議核備後公布施行。

課務組：

(一) 規則第五條與第四條相抵觸建議刪除，刪除後條次相應調整。

(二) 規則通過後，請補正辦法通過日期。

**決 議：**

十八、提案單位：社會科學院

案 由：設置「生命教育」學分學程，請審議。

說 明：

(一) 為發揮天主教精神特色，推行靈性修養之相關體驗活動，期學生身、心、靈整全之發展，故整合學校現有課程，鼓勵學生跨領域學習，亦可做為本校中等教育師資培育「生命教育」學科專門課程之學分，俾利有意報考教育學程者修讀。

(二) 學分學程規則及學分學程課程科目表，詳如附件十八。

(三) 本案業經 107.12.20.天主教研修學士學位學程 107 學年度第 1 次學程課程委

員會及 108.2.22.社會科學院 107 學年度第 2 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辦法：本案經本會討論通過，提交 108 年 5 月 2 日教務會議核備後實施  
業務單位意見：

註冊組：

- (一) 符合本校《學程設置辦法》相關規定。
- (二) 依據本校《學程設置辦法》第三條「設置學分學程，應由設置學分學程之各學院課程委員會，制定學分學程規則，提經校課程委員會審議，教務會議核備後公布施行。」建請提經校課程委員會審議，教務會議核備後公布施行。
- (三) 另請提供學分學程之「英文名稱」。

課務組：

- (一) 規則第一條「... (以下簡稱本學程) ...」建議修改為「... (以下簡稱本學分學程) ...」，規則第二條～第八條「..本學程...」建議同步修改為「...本學分學程...」。
- (二) 規則第三條建議修改為「...包含必修 4 學分，選修 28 學分(各學群應至少選修 4 學分，課程科目表詳如附表學分)。」
- (三) 規則第八條建議修改為「...應參加本學分學程主辦之體驗活動及講習或培訓乙次，...」。
- (四) 規則通過後，請補正辦法通過日期。

決議：

十九、提案單位：醫學院醫學系

案由：修訂「學生選課輔導辦法」，請審議。

說明：

- (一) 醫學系依現況修正學生選課輔導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b>第一條</b> 依據「輔仁大學學生選課辦法」第十八條規定，訂立「輔仁大學醫學系學生選課輔導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1. 依據「輔仁大學學生選課辦法」第十八條規定，訂立「輔仁大學醫學系學生選課輔導辦法」。	1. 修正法規條例之統一用語 2. 文字修正
<b>第二條</b> 本辦法協助學生以「自主學習」為目標，落實課程結構規劃與選課輔導之核心理念，以學生為學習主體，透過授課老師及導師的諮商與協助，讓學生學習對自我課業的負責。	2. 本系為協助學生以「自主學習」為目標，且落實課程結構規劃與選課輔導之核心理念，學生為學習主體，透過老師的諮商與協助，讓學生學習對自己的選擇負責。	1. 修正法規條例之統一用語 2. 文字修正

<p><b>第三條</b> 學生應於「<b>新生開學典禮暨輔導教育</b>」和「<b>大學入門</b>」課堂上充分了解本系之課程與內容，並由「<b>大學入門</b>」任課教師於課堂中宣讀本辦法，視需要得邀請全系專任老師及助教參與選課諮詢與輔導，請<b>學生</b>依照<b>本校選課辦法和本系修業規則</b>自行規劃擬定「選課計畫書」，作為日後學生排課與選課之依據。</p>	<p><b>3. 大學部學生</b>應於「<b>大學入門</b>」課堂上充分了解本系之課程與內容，並由「<b>大學入門</b>」任課教師於課堂中宣讀本辦法，視需要得邀請全系專任老師及助教參與選課諮詢與輔導，請<b>同學</b>依照<b>選課原則</b>自行規劃擬定「選課計畫書」，作為日後學生排課與選課之依據。</p>	<p>1. 修正法規條例之統一用語 2. 文字修正</p>
<p><b>第四條</b> 學生得與導師預約時間，<b>導師需協助學生選課</b>，諮詢選課規劃，導師輔導選課的內容包括：</p> <p><b>一.</b> 課程規劃與「選課計畫書」之確定，選課宜配合生涯規劃、興趣、就業、升學與志向等。</p> <p><b>二.</b> 選修課程學分數。</p> <p><b>三.</b> 重補修課程安排。</p> <p><b>四.</b> 提醒學生及時完成各項畢業條件。</p> <p><b>五.</b> 協助學生解決其它選課相關之問題。</p>	<p><b>4. 同學</b>視需要可與導師預約會談時間，諮詢選課規劃，導師輔導選課的內容包括：</p> <p><b>A.</b> 課程規劃與「選課計畫書」之確定（選課宜配合生涯規劃、興趣、就業、升學與志向等）</p> <p><b>B.</b> 選修課程學分數</p> <p><b>C.</b> 重補修課程安排</p> <p><b>D.</b> 提醒學生及時完成各種畢業條件</p> <p><b>E.</b> 協助學生解決其它選課相關之問題</p>	<p>1. 修正法規條例之統一用語 2. 文字修正</p>
<p><b>第五條</b> 學生每學期應依「選課計畫書」選課，並按規定自行上網確認當學期選課清單並於「選課計畫書」已修課處註記，於每學期收到成績單確定取得該課程學分數時在「選課計畫書」已通過處註記。若需協助請主動洽詢<b>導師</b>，<b>導師得提供學生</b>解決選課相關問題之辦法。</p>	<p><b>5. 同學</b>每學期應依「選課計畫書」選課，並按規定自行上網確認當學期選課清單並於「選課計畫書」已修課處註記，待每學期收到成績單確定取得該課程學分數時在「選課計畫書」已通過處註記。若需協助請主動洽詢<b>教師</b>，<b>教師可提供同學</b>解決選課相關問題之辦法。</p>	<p>1. 修正法規條例之統一用語 2. 文字修正</p>

<p><b>第六條</b> 學生於就學期間得依個人興趣志向之改變修改「選課計畫書」。</p>	<p>6. 學生於就學期間可依個人興趣志向之改變修改「選課計畫書」。</p>	<p>1. 修正法規條例之統一用語 2. 文字修正</p>
<p><b>第七條</b> 本辦法經層級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提交教務會議核備後公布施行。修正時亦同。</p>	<p>7. 本辦法經層級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教務會議核備後公布施行。修正時亦同。</p>	<p>1. 修正法規條例之統一用語 2. 文字修正</p>

(二) 醫學系學生選課輔導辦法修正後全文，詳如附件十九。

(三) 本案業經 107.12.19.醫學系 107 學年度第 1 次課程委員會及 108.2.27.醫學院 107 學年度第 2 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辦法：本案經本會討論通過，提交 108 年 5 月 2 日教務會議核備通過後實施。

業務單位意見：條文內容符合「學生選課輔導辦法」之制訂要項，建請提會討論。

決議：

廿、提案單位：外語學院西班牙語文學系

案由：修訂「學生選課輔導辦法」，請審議。

說明：

(一) 西班牙語文學系依現況修正學生選課輔導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三條</p> <p>(二) 新生導航手冊：內容包含系簡介、宗旨與目標、師資、學習課程地圖、課程，學分與修業規定說明，於每學年度開學前由系秘書彙整成冊印製發送給新生，並同時更新「系網頁」及「輔仁大學學習課程地圖」之相關資訊；各科授課老師也會更新「輔仁大學課程大綱暨教材上傳系統」之資料。</p> <p>(三) 透過「導師時間」課程，由授課教師統籌規劃，讓學生充分了解大學學業之重要性與意義、學習如何規劃大學生涯、熟悉全校各種教學與輔導資源、了解本系之課程理念與內容。並由導師於學生入學後第一學期結束</p>	<p>第三條</p> <p>(二) 新生導航手冊：內容包含系簡介、宗旨與目標、師資、學習課程地圖、課程，學分與修業規定說明，於每學年度開學前由系秘書彙整成冊並以中西語印製發送給新生，並同時更新「系網頁」及「輔仁大學學習課程地圖」之相關資訊；各科授課老師也會更新「輔仁大學課程大綱暨教材上傳系統」之資料。</p> <p>(三) 透過「大學入門」課程，由授課教師統籌規劃，讓學生充分了解大學學業之重要性與意義、學習如何規劃大學生涯、熟悉全校各種教學與輔導資源、了解本系之課程理念與內容。並由大學入門授課教師於學生入學後第一學期結束</p>	<p>1. 根據實際執行狀況修訂第三條條文內容。</p>

前，輔導學生完成「選課計畫書」，作為日後導師輔導學生排課與選課之依據。	前，輔導學生完成「選課計畫書」，作為日後導師輔導學生排課與選課之依據。	
第四條 (一)~(五)與第五條 (一)~(五)	第四條 1~5 與第五條 1~5	修正編號格式
<p>第四條</p> <p>(三) 論文大綱書面審查制度：每學期舉辦兩次。研究生於期初及期末截止日前提交「碩士論文大綱申請表」一份，論文大綱審查資料包含研究動機與目的、研究方法、研究範圍、參考文獻及參考書目等五部份。由學術專長與該主題相關之二名教師審查，審查通過後，研究生始得提出論文口試之申請。</p>	<p>第四條</p> <p>3. 於入學後至第一學期結束前，由導師協助學生規劃完成「選課計畫書」，作為日後學生排課與選課之依據。</p> <p>4. 預選說明會：每學期於期末考前兩週舉辦「預選說明會」，由系主任、所導師與所秘書主持，輔導學生選課。</p> <p>5. 論文大綱審查委員會：每學期舉辦一次。研究生須先提交「碩士論文大綱申請表」一份，論文大綱審查資料包含研究動機與目的、研究方法、研究範圍、參考文獻及參考書目等五部份。由學術專長與該主題相關之二名教師審查，審查通過五個月後，研究生始得提出論文口試之申請。</p>	<p>1. 刪除第四條第 3、第 4 點。</p> <p>2. 調整原第 5 點之編號格式，修正原第 5 點內文。</p>
<p>第六條</p> <p>學生每學期需經導師輔導依「選課計畫書」及西文系修業規則選課。並於每學期選課確認後更新「選課計畫書」，經導師簽核方為有效。</p>	<p>第六條</p> <p>學生每學期需經導師輔導依「選課計畫書」及西文系修業須知選課。並於每學期選課確認後更新「選課計畫書」，經導師簽核方為有效。</p>	修訂第六條條文內容。
<p>第七條</p> <p>每學期選課作業開始時，由系所秘書在網路選課系統開放前將學生部分必修課之選課資料直接代入「網路必修代入系統」，學生應於系統開放後依照選課規定加選其他所需課程並且完成選課資料確認事宜。</p>	<p>第七條</p> <p>由系所秘書在網路選課系統開放前將學生必修課與分組課程之選課資料直接代入「網路必修代入系統」，學生應於系統開放後確認代入資料之正確性，並依照校方規定加選其它所需課程。</p>	根據實際執行狀況修訂第七條條文內容。

(二) 修正後之「西班牙語文學系學生選課輔導辦法」，詳如附件廿。

(三) 本案業經 107.12.27.西班牙語文學系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委員會及 108.2.22.外語學院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辦法：本案經本會討論通過，提交 108 年 5 月 2 日教務會議核備通過後，自 108 學年度起施行。

業務單位意見：條文內容符合「學生選課輔導辦法」之制訂要項，建請提會討論。

決議：

廿一、提案單位：數位學習與遠距教學委員會

案 由：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遠距教學課程案共計 12 門，請審議。

說 明：

(一) 遠距教學課程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設 12 門，課程教學計畫詳如附件廿一。

項次	課程名稱	開課單位	授課教師	選修別	教學型態	學分數	備註
1	科學新聞寫作(公衛篇)-網	公衛系碩士班	林瑜雯	選	同步	2	
2	巨量營養素(I)-網	營養系碩士班	羅慧珍	必	非同步	2	新開課
3	英文閱讀(一)：英美大眾文化-網	外語學院	李桂芬	選	非同步	2	
4	英文寫作(一)：論說文-網	外語學院	陳奏賢	選	非同步	2	
5	英文閱讀(二)：新聞英文閱讀-網	外語學院	吳 娟	選	非同步	2	
6	雅思英文-網	外語學院	楊馥如	選	非同步	2	
7	中英雙向翻譯入門-網	外語學院	劉子瑄	選	非同步	2	
8	跨文化商務溝通-網	外語學院	李欣欣 姚凱元	選	非同步	2	
9	主題式多益聽力與詞彙-網	外語學院	齊國斌	選	非同步	2	
10	外國語文(中級英文實用口說與寫作)-網	全人中心 外國語文	姚凱元	必	非同步	2	
11	外國語文(進階觀光餐飲英文)-網	全人中心 外國語文	楊馥如	必	非同步	2	
12	App Inventor 2 手機應用程式開發-網	全人中心 自然科技	劉富容	選	非同步	2	新開課

(二) 本項課程依部頒修正之「大學遠距教學實施辦法」規定提出教學計畫，須經所屬開課單位系、院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三) 本案業經 108.3.14 之 107 學年度第 2 次數位學習與遠距教學委員會議審議通過。

辦 法：本案經本會討論通過後，提交 108 年 5 月 2 日教務會議核備。

決 議：

廿二、提案單位：數位學習與遠距教學委員會

案由：提請追認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跨文化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開設遠距教學課程—「國際醫療專題研究-網」，請審議。

說明：

(一)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遠距教學課程「國際醫療專題研究-網」，課程教學計畫書，詳如附件廿二。

項次	課程名稱	開課單位	授課教師	選修別	教學型態	學分數	備註
1	國際醫療專題研究-網	跨文化研究所 翻譯學碩士在 職專班	松浦亨	選修	同步	2	新開課

(二) 本課程業經 107.5.15.系所課程委員會，與 108.2.22.外語學院院課程委員會議、108.3.14.107 學年度第 2 次數位學習與遠距教學委員會議審議通過，提請同意追認本課程。

辦法：本案經本會討論通過後，提交 108 年 5 月 2 日教務會議核備。

決議：

參、臨時動議